

新竹市立虎林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交通安全工作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中等學校交通安全教師手冊。
- 二、學校交通安全教育法令彙編。
- 三、「道路交通安全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114年度工作計畫。

貳、實施目的：

- 一、培養學生之交通安全知識，並能遵守現行交通規則，以維護交通秩序。
- 二、維護學生行的安全，遵守路權，防範交通事故發生，以確保學生通學安全。
- 三、先由學生本身做起，進而影響其家庭，擴及社會，俾能共同遵守交通規則，維護社會秩序。
- 四、結合學校及社會交通安全教育，妥善運用社會資源，建立共識，發揮整體交通安全教育之效果。

參、實施期程：民國 113 年 8 月 1 日起至 114 年 7 月 31 日止。

肆、實施對象：本校七至九年級學生。

伍、組織：

一、成立「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

由校長擔任主任委員，教務主任、學務主任、總務主任、輔導主任、生教組長、各年級導師代表、及家長會代表、警政代表、社區代表組成。

二、工作項目：

1. 負責宣導活動之規劃、推行、督導、及檢討。
2. 依活動性質成立各項工作小組，分別設計、執行宣導活動，將活動與教學結合，讓全校師生全員參與。

陸、主辦單位：學務處。

柒、協辦單位：教務處、總務處、家長會、新竹市警察局第三分局。

捌、組織進行：

工 作 項 目		計 畫 要 點	主 辦 單 位
一、 組 織、 計 畫 與 宣 導	(一) 組織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	1. 由校長、各處室主任、生教組長、各年級導師代表組成。校長為主任委員，學務主任為執行秘書，其他為委員。另敦聘家長會長、里長及地方人士為顧問。 2. 每學期期初與期末召開委員會議，規劃、檢討與改進交通安全教育有關事宜。 3. 訂定交通安全教育年度計畫，並配合實施計畫訂定相關之執行辦法與要點。 4. 檢討教育得失及建議改進事項。	校 長 學務處
	(二) 擬定交通安全教育實施計畫	1. 教材、教學、糾察、路隊、導護之編撰、組訓與執行。 2. 紀錄考核。	生教組
	(三) 編排交通安全教育教學實施進度	1. 依學校環境、經費及本校交通安全實施計畫及配合交通安全學習手冊擬定全學年度教學實施進度。 2. 督導考核。	生教組
	(四) 教育宣導	利用校務會議或教師晨會向全校教職員工宣導；利用親職教育日、班親會、班級家長座談會或致家長一封信或上網向家長及學生宣導；邀請義交、警官、專家蒞校交通安全教育宣導。	學務處
二、 教 學 與 活 動	(一) 舉行交通安全各項教學	1. 依交通安全教師手冊、教學指引，實施「交通安全學習手冊」教學。 2. 利用導師時間及配合各領域實施「融入教學」。 3. 利用「交通安全教育多媒體教學」實施教學。 4. 利用學校地形地物及實施情境教學。	教學組 生教組 班導師
	(二) 舉行班級交通安全研討會	利用「導師時間」或「班週會時間」討論交通安全相關問題。	生教組 班導師
	(三) 安排具備交通安全專業知識之社會人士蒞校演講	邀請相關專業人士蒞校做交通安全相關常識講演，讓學生了解各方面交通安全相關知識。	學務處

	(四) 教學環境布置	配合校園內庭園、走廊、樓梯之地形、地物設置交通安全相關標誌、標線及張貼標語，進行情境教學。	學務處 總務處
	(五) 成立交通安全宣導專欄及資料櫃	1. 交通安全之資料、圖片、學習單等之製作及運用。 2. 交通安全宣導資料、活動照片、學生藝文競賽優勝作品張貼。 3. 教學影帶、光碟、教材教具管理與維護。	學務處 生教組
	(六) 辦理各項學藝競賽及常識測驗	1. 舉辦交通安全教育「四格漫畫」、「作文」、「書法」、「演講」…等比賽，以提高學生學習興趣及家長參與互動。 2. 舉辦交通安全常識測驗，藉以提高認知之效。 3. 發放「交通安全學習單」書寫，深化學習效果。	學務處 生教組 教務處 相關老師
	(七) 辦理校外教學嚴格審核車輛	1. 辦理各年級校外教學活動時，對車輛安全進行審核。 2. 校外教學活動行前舉辦「行前安全說明會」。 3. 校外教學活動出發前向學生解說交通車安全門逃生要點並進行逃生演練。	學務處 總務處
	(八) 電子看板、張貼標語、海報	使用電子看板，張貼標語、海報於公布欄，以收宣導之效。	生教組 總務處
	(九) 放映宣導短片、錄影帶與法令宣導	利用升旗、班週會、休業式等集會時間播放與交通安全有關之影片或法令宣導，以提昇交通安全教育教學效果。	生教組
	(十) 壁報、標語競賽	張貼交通安全教育壁報、標語競賽得獎作品，供學生觀賞，以收宣導效果。	生教組 總務處
	(十一) 有獎徵答	利用學生升旗集會做「認識交通標誌」、「交通常識」、「交通法令」宣導及有獎徵答，以提高學習興趣。	生教組
三、 交通 安全 與輔 導	(一) 規劃校內人車動線	1、校內人車動線規劃及交通工具停放良好，交通管制得宜。 2、安排交通導護志工與學生交通安全糾察於上放學時間協助維持學生秩序與安全。	總務處 生教組
	(二) 組織學生通學路隊	1. 編組學生通學路隊。 2. 定期路隊訓練並做上放學路隊情形考查。	生教組 導護老師

	(三) 編排導護老師輪值	1. 訂定導護工作實施計畫。 2. 妥善安排導護輪值表。 3. 每週五舉行導護交接。 4. 導護老師巡視維護學生安全簽到並紀錄執勤情形。 5. 導護老師協助人車動線管制。	學務處 生教組 導護老師
	(四) 組訓導護交通志工	1. 辦理交通導護志工職前研習。 2. 辦理交通導護志工投保意外險。 3. 交通導護志工協助維護學生上放學安全及秩序管理。	學務處 生教組 交通導護 志工隊
	(五) 招募愛心商店	配合學區安全維護行動方案，招募愛心商店，結合社區力量，共同維護學生上放學及校外安全。	學務處 家長會
	(六) 校外學生路隊情況考查	1. 學生違規及交通事故處理。 2. 表揚優秀交通糾察隊。 3. 通學路隊情況考查。	學務處 導護老師
四、 創新 與重 大成 效	(一) 交通安全教學之 創新	1. 融入九年一貫課程，各領域設計「交通安全教育課程」，將交通安全融入主題活動教學。 2. 設計多樣化「交通安全學習單」供學生練習，深化學習效果。 3. 利用「交通安全教育多媒體教學」實施教學，引發學生學習興趣。 4. 配合年度「交通安全月」教育宣導。	教務組 級任老師

	(二) 交通安全輔導措施之創新	1. 七年級學生，藉由體育課利用課堂時間進行「自行車安全教育」的講解與示範，讓學生瞭解自行車正確騎乘的方式，預防意外危險發生，並讓學生進行實際騎乘。 2. 對於因家長工作關係必須早到學生由導護老師安置於教室內自習以維護學生安全。 3. 每個月調查統計學校發生交通事故之案件數，並對於違規之學生進行輔導，實施再教育，以導正學生不良交通行為。 4. 致家長一封信勸導接送孩子及騎乘機車戴安全帽以維護安全。 5. 鼓勵住學校鄰近家長參與陪孩子走一段路上學。 6. 不定期加強宣導並登記「不在走廊、樓梯奔跑」，維護學生校園行走安全。	學務處 生教組 導護老師
五、 國中 學習 階段 基本 能力	(一) 學校周邊交通事故熱點	1. 學校周圍環境介紹、學生上放學路線、家長接送區與公車候車區位置。 2. 學校周圍十大危險路口介紹。 3. 製作校區安全地圖與宣導。	學務處 生教組 道安資訊 查詢網
	(二) 交通設施、規則與通行路權	1. 認識並遵循標誌、標線、號誌指示。 2. 認識通行空間與行車優先順序。 3. 遵守交通規則。	學務處 生教組 交通警察 隊
	(三) 安全行走	穿越有號誌路口。	學務處 生教組
	(四) 安全騎乘自行車	1. 了解自行車基本構造與零件。 2. 了解安全配備。 3. 安全騎車的方法。 4. 熟練摔車時的自我保護姿勢。	學務處 生教組 自行車種 子教師
	(五) 安全搭乘汽機車	1. 使用安全帽、安全帶。 2. 安全上下車。	學務處 生教組
	(六) 安全搭乘大眾運輸工具	1. 比較不同環境的交通運輸類型。 2. 安全候車、上車及下車。	學務處 生教組
	(七) 危險感知	1. 了解雨天、夜晚的行走或行車危險。 2. 辨識日常生活的危險情境。 3. 知道彎道與路口可能發生的危險。 4. 認識視野、車輛與道路環境的視野死角。 5. 分辨速度與視野差異。	學務處 生教組 交通警察 隊

	6. 認識錯覺。 7. 內輪差發生的原因與車輛長度、轉彎。 8. 摩擦力與煞車距離。 9. 了解行車速度、反應時間與影響因素。	
(八) 事故原因及預防	了解事故發生的原因及預防做法。	學務處 生教組
(九) 感謝、禮讓與利他	1. 對交通安全、生命價值的體認與感受。 2. 體會交通安全的重要並注意自己關懷他人。 3. 珍惜他人生命。	學務處 生教組 創世基金會
(十) 交通事件應對	發生事故的緊急應變措施。	學務處 生教組 交通警察隊

玖、行政協調：

各活動時間如需調整課程、場地使用、器材準備，則與相關單位聯繫協調。

拾、課程連結：

請班級依據交通安全宣導內容融入綜合活動、彈性課程或藝術與人文課程，讓學生書寫學習單或以繪畫方式畫出印象最深刻的一幕。學習成果資料送交生教組以利建檔。

拾壹、獎勵：

- 一、藝文競賽優秀作品皆頒獎狀一紙，以資鼓勵。
- 二、優良作品皆將於宣導專欄展出。

拾貳、經費來源：

由本校年度相關經費下勻支。

拾參、本計畫陳 校長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新竹市立虎林國中 114 學年度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組織辦法

一、依據：1. 教育部「交通安全教育評鑑實施計劃」辦理。

2. 本校「交通安全工作實施計劃」。

二、目的：加強交通安全教育、推展交通安全教育活動。

三、組織與職責：

職 稱	職 位	姓 名	編 組 執 掌
主任委員	校 長	涂靜娟	召集綜理本校交通安全教育事宜
執行秘書	學務主任	游秀綾	籌劃擬定交通安全教育事項，協調各組配合
輔導組	教務主任	陳威任	負責課程融入與推展教學活動
輔導組	總務主任	洪睦盛	負責有關交通安全教育各項設備及環境設施
輔導組	輔導主任	鄭竹昱	協助學務處推行交通安全教育各項活動
執行委員	生教組長	王世源	負責行政工作推行及宣導工作
執行委員	七年級級導師	劉欣蕙	協助七年級推動交通安全各項活動及教學指導
執行委員	八年級級導師	張筱懿	協助八年級推動交通安全各項活動及教學指導
執行委員	九年級級導師	陳晶慧	協助九年級推動交通安全各項活動及教學指導
顧 問	導護志工隊長	詹美琴	組訓導護交通志工與協助招募愛心導護站
顧 問	導護志工	黃芝芬	協助維護學生上放學安全及秩序管理
顧 問	家長會長	張宥鉸	協助交通安全教育家長宣導及設備經費之籌措
顧 問	里 長	黃郁淳	協助推動社區交通安全教育，改善校園周圍交通安全環境與設置交通安全相關標誌

四、工作內容：

1. 審核學校交通安全教育實施計畫
2. 對學校四周交通安全道路環境安全之改善
3. 對學校交通安全有關事項之督導檢討改進
4. 對學校交通安全措施設備經費之籌措

五、實施要點：

1. 本委員會設委員 13 人，校長為召集人。
2. 本委員為聘任制，任期 1 年。純義務性質，為貢獻智慧，才能、時間、經費，為維持交通安全，提升下一代正確觀念而努力。
3. 每學期開學後及結束前各召開一次，由召集人召集之。

六、本辦法呈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新竹市立虎林國中 114 學年度交通安全教育實施計畫活動預定表				
時間	活動名稱	活動內容	地點	參加對象
1. 每學年初成立。 2. 於期初、期末校務會議中合併實施。	組織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	1. 審定本校交通安全教育各種辦法。 2. 執行各項交通安全教育決議事項。	視聽教室	校長、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委員
114/8/21-8/22	新生始業式	1. 學校周圍環境介紹、學生上放學路線、家長接送區與公車候車區位置。 2. 學校周圍十大危險路口介紹。 3. 學校周邊交通事故熱點及製作校區安全地圖與宣導。	學生活動中心	七年級新生
114/8/28	舉行交通安全教育座談會	1. 交通安全教育缺失檢討與改進。 2. 交通安全教育之建議與研究。	視聽教室	全體教職員工
114/9/1-10	114 學年度學生騎自行車到校申請	1. 由學生填寫騎自行車到校申請單。 2. 進行學生自行車路考測驗暨車輛安全檢定。	學務處 生教組	騎自行車到校學生
114/9/25	學生交通糾察組織與培訓	1. 由各班遴選男女生擔任，並請加以訓練，賦以糾察職務。 2. 以實際需要加以編組。	視聽教室	交通糾察隊學生
114/9/25	自行車騎乘安全教育宣導	邀請相關專業人士蒞校做自行車騎乘安全教育宣講，讓學生了解通學交通安全暨自行車安全相關知識。	活動中心	七八年級學生
114/8/27	交通安全教育校內教師教學研習	邀請相關專業人士蒞校做交通安全教育演講，建立教師正確使用道路觀念，協助學校維護上下學安全，防範學生交通違規肇事，確保生命安全，並加強教師對於交通安全教育的認知及行動。	視聽教室	全體教職員工
114/9/1-9/30	「交通安全月」教育	配合「交通安全月」教育宣導。	教室	全體學生

114/9 月- 115/6 月	充實交通安全各項教育設備及器材	1. 教學所需之設備與教具，儘量予以充實以利教學。 2. 播放有關交通安全教育影片。	教室	全體學生
114/9 月- 115/6 月	舉辦各項競賽活動	每學期酌情舉辦下列項目比賽： 1. 交通安全教育海報比賽。 2. 交通安全教育四格漫畫比賽。 3. 交通安全教育標語比賽。 4. 交通安全教育常識測驗比賽。	教室	全體學生
114/9 月- 115/6 月	組長導護工作分配與輪值	1. 學務處各組長負責各週導護輪值。 2. 各組長於固定時間地點指揮路隊協助學生上下學。	校門口	學務處
114/9 月- 115/6 月	交通環境之佈置與整理	1. 張貼交通標誌及圖片。 2. 定時更新交通電子看板內容。 3. 校區走廊繪製標線。	校園 跑馬燈	學務處 總務處
114/9 月- 115/6 月	參加新竹區校外生活指導及輔導學生校外交通情況	1. 由校長或學務主任參加關於交通安全教育之會議，並執行其決議事項。 2. 對校外巡查查獲之違規學生施以輔導。	新竹市警察局第三分局	校 長 學務主任
114/9 月- 115/6 月	隨時辦理	1. 學生交安意外處理與統計分析。 2. 交通安全法令與特殊個案宣導。 3. 校區週邊道路安全檢視。 4. 本校交通安全教育網頁更新。 5. 蒐整交通安全教育素材，運用學校網站擴大宣導成效。 6. 違規學生案件施以輔導處理。 7. 配合校內各項活動(含學生社團活動)，實施交通安全教育文宣展示。 8. 交通設施、規則與通行路權。 9. 安全行走、安全騎乘自行車、安全搭乘汽機車、安全搭乘大眾運輸工具。 10. 危險感知事故原因及預防、感謝、禮讓與利他、交通事件應對。	車禍地點 校區周邊 全校區	學務處 生教組 交通警察隊 相關專業人士 全體學生

附件三

年度 114年 分類 國中 縣市 新竹市 鄉鎮市區 全部 學校名稱 市立虎林國中 查詢範圍 500公尺 確定

市立虎林國中114年1~6月
學校周邊500公尺肇事熱點

[下載](#)

地點 肇因 年齡 車種 碰撞 時段 歷年

項次	地點	件數	死亡	受傷
1	延平路一段(新竹市香山區)	2	0	3
2	延平路一段、延平路二段、延平路二段2巷(新竹市香山區)	2	0	3
3	牛埔北路(新竹市香山區)	1	0	2
4	延平路一段317巷(新竹市北區)	1	0	1
5	延平路二段(新竹市香山區)	1	0	1

資料說明：

- 學校周邊肇事熱點其事故案件並非僅該校學生，乃包含其餘一般民眾。
- 肇事熱點統計表之件數係指管政署死亡(A1)及受傷(A2)案件統計，死亡為30日之死亡人數。